

中国现代
文学中的
小城小说

小城故事

赵冬梅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国现代
文学中的
小城小说

小城故事

赵冬梅 著

I207.42

16

2006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小城故事:中国现代文学中的小城小说/赵冬梅 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6
ISBN 7-02-005804-3

I.小… II.赵… III.小说-文学研究-中国-
现代 IV.I207.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94009 号

责任编辑:王海波

责任校对:常虹

责任印制:周小滨

小城故事 中国现代文学中的小城小说
Xiao Cheng Gu Shi Zhong Guo Xian Dai Wen Xue
Zhong De Xiao Cheng Xiao Shuo
赵冬梅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铭成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187 千字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7.5 插页 2

2006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 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

ISBN 7-02-005804-3

定价 13.00 元



赵冬梅，河南南阳人，2001年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获文学博士学位，现为北京语言大学比较文学研究所副教授，研究方向为比较文学与中国现当代文学。

曾参与的科研项目有：教育部人文社科博士点课题“二十世纪中外文学交流史”；教育部规划项目“后现代主义文论研究”，主编《蝴蝶的碎片·西方后现代艺术经典小说卷》（天津人民出版社2003年）；国际合作项目“易卜生与中国”等。已完成北京语言大学校级项目“中国现代文学中的小城镇小说”，现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当代海峡两岸的小城镇小说”。另在《北京师范大学学报》、《文学评论丛刊》、《文艺研究》、《学术研究》等刊物发表学术论文十余篇。

序：走近一片熟悉而崭新的热土

孙玉石

前些年参加答辩，我读了这部关于小城小说的大作，已经对它的选题、论述内容，和抒情的笔调，产生了浓厚的兴味。我曾几次向人问起它是不是已经付梓问世。几年的光阴过去了，当我答应为这本书写一篇序言，拿到作者经过认真修改充实之后的书稿，用几天的时间，陆陆续续地来重读里面那些充满理性也充满激情的文字时，仍然掩饰不住自己内心的一种喜欢、兴奋与欣悦。我仿佛走进了一片熟悉而崭新的热土。这片热土，属于你我所熟悉而已经十分遥远的小城生活的美好记忆，也带给我们作者在一个交叉地带努力发现并拓荒所带来的学术的开创性与新鲜感。

于中国现代小说研究的蓬勃垦殖中，对于“都市文学”和“乡土文学”这两个领域的关注与论述，这些年来已经结出不少丰硕而坚实的成果。它们所论述对象的历史的与文化的内涵，文学的价值，审美的意蕴，似乎已经得到了充分的诉说与展现。而与都市文学不甚沾边，与乡土文学又纠葛交缠的介于城市与乡野之间的一大堆乡镇小城，和反映它们的小说作品群落，却一直没有获得独立审视的资格与价值。这种或是有意的模糊，或是无意的忽视，不能不说多少是现代小说研究的一个遗憾。

诚然如作者赵冬梅在书里所诉说的，在中国近百年多的历史

中,小城不仅是从地理与经济概念上存在的一种自然生态现象,也是从文化生产领域中呈现的一个非常独特的文学现象。由于小城对于20世纪的中国如此的普遍,使得这样的文化景观成为事实:现代文学中相当一部分作家都出身于中小城镇,他们经过离开故乡,到大城市中或求学或谋生,或顺利或艰辛的生活历程,在城与乡、新与旧、本土与西方的对立与冲突中,在对城市与乡土的批判或眷恋的情感与理性的两难选择中,写下了众多包括小城小说在内的乡土小说。小城已经成为现代小说一个独特的空间场景,它构成了不同的审美风格和文化判断。透过这一空间场景,可以触摸到作家丰富的精神世界,创作心态,审美的文化的与生活的精神情趣与习惯。小城小说不仅扩大了现代小说的题材、形象和表现范围,也使一些默默无闻淹没在城市和山水田园中的小城获得了地理和社会之外的存在意义,成为一个恒久的纪念或文化的、民俗的、精神的载体。这本书里,关于现代小城小说观念和意象的提出,对于这个小说作品群落所作的论析,给我们弥补了一个学术空白带来的缺憾。它解决了都市文学与乡土文学、城市题材小说与农村题材小说“二分法”理论研究解释不了或交错矛盾的两难问题,因而也使得这一发现与研究,可以促进我们对于现代小说探索作新思维的尝试,因而有了一种学术史的意义。这本书的选题,展开的思路,为我所接受和喜欢,原因首先就在这里。

如书中引述李欧梵先生说的那样,与西方现代小说主要关注城市题材不同,“中国现代小说所描写的中心却是农村”,而中国的城市,“从来没有像支配西方现代派那样支配中国文学的想像力”。基于这种对于现代文学大量阅读获得的这种感觉和想象,再借鉴了费孝通在社会学中倡导的“乡土中国”、“小城镇”思想所描绘的理论与现实的图景,本书作者对于自己丰富的文学文本的阅读,作了一番重新的审视与整理,将乡土小说、农村题材小说和小城小

说的观念,进行了一番厘清和辨析,并努力将小城小说从通常意义上的城市小说和以农村为题材的乡土文学小说中相对地剥离出来,寻找它们自身的价值和意义。全书从“小城的写作者”、“小城故事”、“审美风格”、“小城特性”这样几个重要的方面,展开了自己的论述,以期达到如《引言》里说的那样,“由此开始,经由文学中的小城故事、小城形象,经由写小城的人,来认识半个世纪前中国小城,感觉那个时代的小城生活和生活于小城里的人,触摸那些写作者的心跳,总结现代文学乃至整个二十世纪中国文学的律动”。作者在这本书里,是很好地实现了自己的这个意图的。

本书作者,能够注意将宏观的理论的思考或历史的透视,与微观的文本细致的阅读与感悟,很好地结合起来,使得小城小说研究的总体构建与深度论析,达到了一种理性与感性、面的扫描与点的微察,论说综述与个案分析的匀称的平衡。在这个总的论述背景下,许多见解,许多阐释,许多处理,都是经过细心思索的。如论述小城小说与非小城小说之间的分别差异的时候,能谨慎加以辨析区分,处理得相当谨慎而细腻。书中说不同的社会构成,形成了小城和乡村不同的生活场景和社会场景,拿《孔乙己》与《风波》相比较,前者只有一个场景:镇口的咸亨酒店;后者也只有一个场景:黄昏时临河吃饭的土场;它们都有同样浓郁的地方特色,而且一个在鲁镇,一个在鲁镇附近的乡下,但《孔乙己》就属于小城小说,而《风波》却不是。因为它们代表着浙东水乡小城和农村不同的生活场景。再如讨论同样的话题,讲到废名小说的时候,又涉及更为复杂一些的问题,说“其实废名的许多作品里,都有城里与城外的对照或映衬,如《竹林的故事》、《菱荡》、《河上柳》和长篇《桥》等,只是在这些作品里,小城以及小镇里的生活都处于远远的背景中,人物生活或活动的地方主要是在城外的田园、村庄,因此并未归入小城小说。”这样一些审慎的区分论述,写作处理,使作者论题观念的界限

与边缘得到廓清,也为整个“小城小说”专题的探究,提供了一个坚实的基础。

全书最精彩的一章,我以为是关于“小城小说”审美方面的论述。这里涉及小城小说的审美风格研究,思考深入而细腻,能于纷繁而杂沓的作品汪洋大海中,常有自己独特的发现。如作者从“故事”出发来分析作品,区别了两种不同类型的小城小说,一类是以“故事”为主,“小城”只是故事发生的背景或作品艺术特色的组成部分;另一类则是以“小城”为主,并不追求作品的“故事”性,或者“故事”仅仅是“小城”的一部分,“小城”作为一个象征,一个意象,具有独立的审美价值和意义。书中将这两种小说,分别称之为“故事中的小城”和“小城中的故事”。认为它们代表了小城小说中的两种不同倾向的审美风格,体现了作者的写作手法、审美态度和对现实、文化的认识差异。而且进一步通过作品实例和概括论述,具体分析了“小城中的故事”与“故事中的小城”,两种不同审美倾向的小城小说的艺术特色的差异性,及其相同的审美质素,即都不同程度的蕴涵着的“诗意”与“悲剧美”这两种审美特性。或者说两种作品在“诗意”与“悲剧”之间的倾斜、移动,使它们在体现出相异的审美倾向的同时,也形成了小城小说除“地域色彩”之外又一具有共性的艺术特色或审美风格。再如对于诗意性来源的分析——历代文人对于田园、自然生活的向往;千百年来所培养起来的审美习惯;中国古典诗词绘画中常有的意象的熏陶等等,令一些原本偏僻无闻的城镇,成为意蕴丰富的审美意象,甚至形成了中国人有关诗情画意的古老记忆的一部分,不仅赋予了“小城”与生俱来的诗意美,也成为我们感觉、判断、界定、欣赏诗情画意的一个主要依据。书中还再进一步论说,就两类不同审美倾向的小城小说而言,在诗意与悲剧之间,“故事中的小城”里那些作品,多倾向于诗意与悲剧的杂糅;“小城中的故事”里的作品则多倾向于悲剧或悲剧与喜剧、

正剧的混合,当然倾向本身就意味着非绝对性。在《故乡》、《在酒楼上》、《呼兰河传》、《边城》等作品中,诗意与悲剧已无法分清,可以说是诗意是悲剧的一种表现形式,而悲剧本身更蕴藏着诗意,它们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地交织在一起,营造出了一种哀极而美,美极而哀的艺术世界。这样的一些分析,品味,升华,条分缕析,层层递进,不仅体现出作者的感觉锐敏,体味切实,抓住了作品艺术趋向的要害,也讲得非常到位,可以引导人们对于小城小说的审美的认识,有所拓展和深入。

本书涉及了一些相关学术领域,包括社会学、文化学、民俗等学科方面的思考,广泛摄取,多受启迪。如在构思与思路方面,无意中暗合了詹姆逊、赛义德等西方学者的理论与文学研究中对社会现实形态、历史文化的重视及并置的思想。在思考小城小说的一些特性时,也注意吸收借鉴了苏联米·巴赫金关于西方长篇小说时空关系意义的探讨,受到他关于论述小说“空间场景”的理论的启发,引起了自己关于中国现代小城小说与空间场景关系的思考,能够富有新意地论述了小城小说空间场景的独特意义。同时,作者对于一些西方新理论的引入,也多取独立思考与谨慎态度,能做出自己的切合实际的阐释。如论述到某些小说采用第三人称全知性叙事同时,也采用了第一人称的限知性叙事的时候,但作者认为,中国现代小城小说的叙事人只是一个全知全能的隐身叙事者。对于这种多样性的叙述视角的变换,她用例证作了这样的分析:

实在许多作品的第三人称全知视角的整体叙述中,往往会在某一部分变为人物的限知视角叙事,就像有时会听到一些处于幕后的作者的声音,但并不影响或改变整体的叙述模式,也不同于巴赫金提出的“复调小说”。在巴赫金看来,复调小说“有着众多的各自独立而不相融合的声音和意识,由具有充分价值的不同声音组成真正的复调。”在这里,主人公虽然

由作者创造,但却是与作者地位平等、具有同等价值的自由人,他甚至可以起来反对作者的意见,作者的意识、主人公的意识处于对话性的关系之中。可以说在本书所提到的小城小说中,并没有这个意义上的“复调小说”,无论是怎样的叙述视角和方式,作者始终或隐或显地处于统摄一切的核心位置。当然,有研究者将鲁迅的一些小说称之为“复调小说”,这或许是因为在这些作品中充满了作者或主人公的自我否定、自我反诘、自我怀疑等矛盾、痛苦的思想张力。

对于外来资源的借鉴接受与具体运用,不盲目照搬和简单套用,而采取审慎的态度和分析的方法,其中所蕴涵的研究者拥有的冷静姿态与科学精神,我以为是非常珍贵的。

作者自己在结语里说,一些老师肯定了她的“散文笔法写论文”、“用审美感受来写论文”,但同时一些老师也善意批评她存在的“叙述淹没了论述”的现象。我读了本书之后的感觉,和这些老师们的赞誉或批评的意见,大体是一样的。有些章节中,如第三章,第二、三两节里,从“小城场景”、“小城人物”的各个组成部分里,能够饱含感情的叙述与分析那些生于斯长于斯的小城儿女,让大量的作品故事的原生态现象,罗列起来说明小城小说的美学追求,有其自身的理论说服力。但是如何避免这种堆砌的“淹没”式的叙述,让小城小说的“相异”处得到更大的突显;如何能更多一些典型的剖析,多一些理论的开掘与升华,更有深度地显示出小城小说“故事”与“人物”等,与其他乡土小说、城市小说所不同的独有光彩在哪里,可能会显得更好一些。其实,作者在有些地方处理得比较好,就避免了这样论述方法带来的毛病。如讲小城“社会特性”时,举《呼兰河传》二道街一个大泥坑的事实,就很有说服力的讲清楚了小城性格保守、安分守己、安于现状的特性。又如论述“空间场景”时,对于《边城》意象诸种象征意义多重交叉,使作品出现复

杂的所指和繁复的美感的分析,也给人一种特殊的深刻印象。如何既保持重审美感受的散文的笔法,关注广阔视界的扫描,发挥自己饱蘸感情论述的特长和才华,又能避去过于冗长的列举式叙述,加强一些小城小说独特视角的典型剖析,将会给这些论述带来一种更富理论深度的魅力。这也算是我对于一个年轻研究者怎样更好地完善作品的一点期望吧。

作者是在带着激情与感悟,以她的心与情,在写这部“小城之旅”的书的。在“结语”中作者如斯说:“其实,同样是随着本书的写作,我才真正熟悉了自己的论题,熟悉了半个世纪前的那些文学作品中的中国小城,并因此对那时的小城及与小城相关的种种——那种群山翠林或小桥流水的情调,那些青石板或黄土的街道,那些古老的建筑或传说,那夜晚送神的锣鼓、迎神的爆竹或卖唱的管弦,那行走在风霜雨雪中的小城人——产生由衷的喜悦。”我曾在一个离太子河二十多里的辽南小镇上度过自己的童年,至今那里留给我许多美好而温馨的记忆。那个小城对我来说永远是一首遥远的童谣。这多少增添了我读这部书时的兴味。同时,也催促我愿意将这部书告诉给更多的读者。因为我如此相信:无论你曾经有过或未曾有过这样或那样的小城生活的经历,你都会在这些充满着真实而淳朴的生活的或艺术的双重图景中,发现一个“熟悉而崭新的广阔天地”,寻得出一片“绮丽的风光”和许多“古老的记忆”的。

2005年3月24日于京郊蓝旗营

目 录

序:走近一片熟悉而崭新的热土	孙玉石(1)
一 引言	(1)
二 小城的写作者	(10)
2—1 写作者的小城	(10)
2—2 漂泊与回归	(19)
·城市漂泊·——·批判与眷恋·——·文本中的漂泊与 回归·	
三 小城故事	(45)
3—1 小城小说的分类	(45)
·按时间划分的小城小说·——·按地域划分的小城 小说·——·按人物划分的小城小说·	
3—2 小城场景	(54)
·自然风物·——·日常生活·——·家庭伦理·	
3—3 小城人物	(82)
·知识分子·——·普通民众·——·地方权势者·—— ·女性形象·	
四 审美风格	(111)
4—1 “小城中的故事”	(113)
·“时间”的艺术·——·“故事性”的叙事·	
4—2 “故事中的小城”	(125)

· 小 城 故 事 ·

·空间化·——·情感叙事·

4—3 诗意与悲剧 (141)

五 小城特性 (150)

5—1 文化特性 (151)

·地域文化·——·传统与现代·

5—2 社会特性 (173)

5—3 文学特性 (187)

·作为空间场景的小城·——·作为文学现象的小城
小说·

六 结 语 (213)

主要参考文献 (222)

后记 (226)

一 引 言

在浩如烟海的中国现代文学小说中,有通常提到的都市小说、乡土小说,也有着知识分子题材、工农兵题材、市民题材等各种题材,京派、海派等各种流派,这林林总总之中,还有着一批讲述小城镇故事的小说。如果一定将它们归类,就题材上划分,这些小说有的属于知识分子题材,如叶圣陶的《倪焕之》、柔石的《二月》、王西彦的《神的失落》、沙汀的《困兽记》等,有的属于小市民题材,如废名的三部短篇小说集《竹林的故事》、《桃园》、《枣》中的大部分作品,汪曾祺的《戴车匠》、《鸡鸭名家》、《异秉》等;就流派上划分,有的属于京派,如废名、沈从文、汪曾祺等,有的属于社会剖析派,如茅盾、沙汀等;或者,就像文学史或平时的研究中通常所做的那样,将鲁迅的“鲁镇”小说、沈从文的《边城》、沙汀的川西北乡镇小说、萧红的《呼兰河传》、师陀的《果园城记》等等,统统归入乡土文学或乡土小说流派。因此,仅仅用某一题材、某一流派并不能概括这些小说的所有特征,同样,仅仅用“乡土文学”或“乡土小说流派”亦不能概括它们的全部,比如茅盾的《林家铺子》、《动摇》、《霜叶红似二月花》等作品,描写的都是发生在小城里的故事,却没有人称之为

“乡土文学”。因此,当本书将这些讲述小城故事的小说称之为“小城小说”时,它们的共同处首先在于“小城”这样一个地理概念。正如我们通常所说的那样,所有的文学作品都来源于生活,小城小说的产生,首先是因为在中国大地上存在着无数的小城。

费孝通先生在《小城镇 大问题》一文中曾谈到:“我早年在农村调查时就感觉到了有一种比农村社区高一层次的社会实体的存在,这种社会实体是以一批并不从事农业生产劳动的人口为主体组成的社区。无论从地域、人口、经济、环境等因素看,它们都既具有与农村社区相异的特点,又都与周围的农村保持着不能缺少的联系。我们把这样的社会实体用一个普通的名字加以概括,称之为‘小城镇’。”^① 在随后的论述中,他又提到小城镇的三层分级:县属镇,乡属镇,村镇。虽然费孝通的这篇文章写于八十年代初期,但他所说的这种“小城镇”,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也普遍地存在着。据1933年的资料统计,当时全国总人口约45000万,而城市人口中,小城镇(2500人—10000人)人口约达10000万,大、中、小城市人口一共才大约4600万人。由此可见,我国半殖民地半封建时期城镇体系等级规模结构中,小城镇这一级占有很重要的地位。^②

或许,正是由于小城镇的普遍存在,才造成现代文学中一个非常有意味的现象。已经有许多论者提到,不仅“五四”那一代作家,甚至整个现代文学三十年中有相当一部分作家,都出身于中小城镇。这一有意味的现象还在于,他们在少年或青年时代离开家乡,到大都市求学、谋生,经过一番奋斗成为生活于都市中的新文学作

① 费孝通:《小城镇四记》,新华出版社1985年版,第10页。

② 顾朝林:《中国城镇体系——历史·现状·展望》,商务印书馆1992年版,第148页。

家,却依然和家乡小城有着丝丝缕缕的精神联系。小城生活的经历和回忆,成为他们创作的缘起、素材构成,或者竟成就了他们的艺术创新。因此便有了前面提到的小城小说。这里的“小城”,从地理学的概念上讲,相当于费孝通所概括的“小城镇”。小城小说就是讲述发生在这样的小城镇中的故事的小说。之所以称为“小城小说”而未称为“小城镇小说”,是取其简洁,也是取其诗意的一面,因为这毕竟是在谈现代文学中的小城,而不仅仅是地理意义上的小城。尽管在现实社会中,有的小城确实存在,如《呼兰河传》里的呼兰,《边城》里的茶峒,《幼年》里的珲春;有的小城虽然在现实中并不存在,却可以找到它的原型和现实的投影,如“鲁镇”之于鲁迅的故乡绍兴,茅盾小说中的水乡小城之于他的故乡乌镇,等等。无论如何,当它们出现在小说里时,已成为审美的对象,使今天的读者得以以文学的方式,认识并熟悉了半个世纪前这些或偏僻穷陋或美丽如画的中国小城;也使那些现实中还存在的小城,因此获得了地理学、社会学以外的意义。而小城小说作为一种文学现象,它的意义并不止于此。

前面提到,在现代文学的小说研究中,有一部分小城小说通常被称为乡土小说,原因之一或许是由于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中国,那些大多是由村落或农村集市发展而来的小城,与自给自足、封闭停滞的自然经济,和广大落后、贫穷、封建传统文化滞留最深厚的农村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乡土小说在一些人的观念中,在建国后很长一段时间的创作中,与农村题材小说相等同。这就关系到“乡土小说”如何界定的问题。

关于乡土文学的理论和乡土小说流派,严家炎先生在其论著《中国现代小说流派史》中已作了详尽的论述。他认为周作人大力提倡“乡土文学”有三条理由根据:(一)“五四”新文学是从国外引进的,要在本国土壤扎根,就得提倡乡土文学,就得研究本国的民

风民俗和地域特点；(二)要克服文学革命后小说中思想大于形象的概念化毛病，就应当提倡乡土文学，提倡有地方色彩的文学；(三)要想使中国新文学立于世界文学之林，就必须发展乡土文学，发展充分具有本民族特色的文学。在谈到乡土小说流派的贡献时，严家炎先生总结了四条：(一)第一次提供了中国农村宗法形态和半殖民地形态的宽广而真实的图画；(二)为现代文学提供了题材多样、色彩斑斓的风俗画；(三)促进了新文学地方色彩的发展；(四)促进了现实主义的发展和成熟。由此可见，其中的“地方色彩”和“风俗画”既是乡土文学提倡的理由，也是它的主要贡献。只是严家炎先生所指的或认为的乡土文学是“题材是乡村的，视角却属于城市”。丁帆在其论著《中国乡土小说史论》中，在对乡土小说作为世界性母题的发展轮廓，和乡土小说概念在中国的蜕变加以梳理后，将“地方色彩”和“风俗画面”作为乡土小说的基本风格和创作的最基本的要求，并将其看作是乡土小说的生存和发展的必然条件，来否定将乡土小说与农村题材小说相等同。如果说乡土小说就是指写农村题材的小说，那么小城小说就不属于乡土小说。如果从地方特色和风俗画这个角度来界定乡土小说，小城小说应该属于乡土小说的范畴，因为地方特色和风俗画也是小城小说共有和主要的艺术特征和审美风格。

之所以反复强调小城小说和乡土小说的关系，是想将现代文学中农村题材的小说与小城小说区别开来。小城虽然与乡村有着各种各样的联系，但它毕竟是一个不同于乡村的社区实体，正如费孝通先生所言，它是由一批并不从事农业生产的人口为主体组成的社区。那些在乡下有着田地却在小城中生活的地主，身份已有所改变，或是做着各种生意的商人，或是清闲自在的寓公，或在机关任着各样职务；同样，一些离开土地进城谋生的农民，也成了操各种职业、手艺的普通市民。而乡村社会里，依然延续着传统的男